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临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本部门职责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开展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依法保护自然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组织承办和调处权属纠纷，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二、机构设置情况

二、机构设置情况临县自然资源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单位。现有行政人员9人、事业人员43人。下设11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股（党办）、规划股、自然资源调查确权登记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土地利用管理股、耕地保护股、矿产资源管理股、非煤矿产资源管理股、地质环境股、信息网络测绘管理股。共下设3个事业单位：临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临县自然资源交易中心、临县国土空间规划和地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15.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8	114.0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62	21.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80.00		18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490.29	3537.36	1952.94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65	42.6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748.20		748.2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15.69	本年支出合计	6596.83	3715.69	2881.14
上年结转	2881.14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6596.83	支出总计	6596.83	3715.69	2881.14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715.69	3715.69					2881.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8	11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3	103.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2	23.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21	53.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0	26.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	10.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	1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2	21.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2	21.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	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213	农林水支出							18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37.36	3537.36					1952.9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537.36	3537.36					1952.94

2200101	行政运行	113.04	113.04					135.9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36	253.36					65.09
2200103	机关服务							18.5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609.68	1609.68					1027.2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25.08	325.08					28.35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96.90	896.90					65.49
2200150	事业运行	289.30	289.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	50.00					61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5	4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5	42.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5	42.6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48.2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2.13
2240101	行政运行							22.1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26.0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726.08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596.83	657.35	5939.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8	11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3	103.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2	23.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21	53.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0	26.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	10.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	1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2	21.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2	21.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	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213	农林水支出	180.00		18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0.00		18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00		18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490.29	479.01	5011.2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490.29	479.01	5011.28
2200101	行政运行	248.97	171.16	77.8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8.45		318.45
2200103	机关服务	18.55	18.5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636.94		2636.9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53.43		353.43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62.39		962.39
2200150	事业运行	289.30	289.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62.26		66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5	4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5	42.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5	42.6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48.20		748.2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2.13		22.13
2240101	行政运行	22.13		22.1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26.08		726.0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726.08		726.08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15.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8	114.0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62	21.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80.00	18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490.29	5490.29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65	42.6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48.20	748.2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15.69	本年支出合计	6596.83	6596.8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881.14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81.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596.83	支出总计	6596.83	6596.83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715.69	580.67	3135.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8	11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3	103.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2	23.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21	53.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0	26.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	10.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5	1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2	21.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2	21.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	4.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37.36	402.34	3135.0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537.36	402.34	3135.02
2200101	行政运行	113.04	113.0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36		253.36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609.68		1609.6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25.08		325.08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96.90		896.90
2200150	事业运行	289.30	289.3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5	4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5	42.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5	42.65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0.67	552.99	27.68
工资福利支出		529.17	529.1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56	204.5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60	55.60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0	6.1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5.79	95.7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3.21	53.21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6.60	26.6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1.62	21.6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45	10.45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42.65	42.6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0	12.6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8		27.6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5.16		5.16
取暖费	办公经费	2.14		2.14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1.64		11.6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75		6.7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2	23.8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3.82	23.82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	2.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合计	2.00	2.0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7.68	27.68		
临县自然资源局	27.68	27.68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临县自然资源局	3135.02	3135.02				
临县自然资源局	3135.02	3135.02				
临县园地、林地、草地基准地价制定	56.54	56.54				
临县耕地流出整改技术服务	93.00	93.00				
利用煤矸石实施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项目治理	80.00	80.00				
档案资料整理	86.00	86.00				
临县区域性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项目	130.00	130.00				
2023年日常变更调查工作项目	80.00	80.00				
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项目	160.00	160.00				
2024年日常变更调查项目	197.00	197.00				
土地矿产卫片、耕地月度监测	118.30	118.30				
违法建设项目土地规划测量费	160.00	160.00				
低效园地纳入占补平衡管理认定	49.14	49.14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	65.00	65.00				
兔坂移民新村崩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一期）	133.00	133.00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试划	45.00	45.00				
煤矿、非煤矿山企业进行超层越界实测	164.00	164.00				
2023年耕地流出问题整改外业举证服务	60.00	60.00				
2024年度图斑外业调查及数据建库技术服务	19.60	19.60				
耕地进出平衡问题整改	50.00	50.00				
土地整治开发有限公司运行补贴	50.00	50.00				
专项法律服务费	29.80	29.80				
石白头乡石白头村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81.88	81.88				
全县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费	200.00	200.00				
临县城南东榆山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17.20	17.20				
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费	200.00	200.00				
不动产登记系统网络安全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	100.00	100.00				
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工作	50.00	50.00				
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项目	200.00	200.00				
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十四五”编制费	50.00	50.00				

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 登记发证项目	150.00	150.00				
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 登记发证项目	22.00	22.00				
水电费	5.50	5.50				
办公用房租赁费	9.21	9.21				
信息网络运维费	8.00	8.00				
维修维护费	8.00	8.00				
办公费	94.29	94.29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7.56	7.56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临县自然资源局	2804.47	2804.47		
临县自然资源局	2804.47	2804.47		
临县采煤沉陷区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项目	180.00	180.00		
临县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服务项目监理服务费	29.10	29.10		
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费	145.35	145.35		
临县县城北城新区A3片区土地勘界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费用	100.22	100.22		
临县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编制费用	240.81	240.81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费	56.70	56.70		
自然资源交易服务费	33.45	33.45		
临县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监督信息系统项目编制费用	197.60	197.60		
土地估价工作经费	18.52	18.52		
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服务项目经费	105.52	105.52		
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项目编制费用	100.00	100.00		
临县青凉寺乡农田整治与水土保持项目	28.35	28.35		
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经费	65.49	65.49		
自收自支、临时人员工资和公务车辆经费	64.79	64.79		
吕梁市自然资源智慧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	259.80	259.80		
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费	196.94	196.94		
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费用	88.40	88.40		
2023年地质灾害防治经费	22.13	22.13		
临县临泉镇胜利坪村风峪沟南山黄土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409.26	409.26		
临县临泉镇城关村北门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费	51.81	51.81		
临县临泉镇城关村北门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费	265.00	265.00		
自收自支、临时人员工资和公务车辆经费	2.34	2.34		
办公费	8.18	8.18		
租赁费	16.63	16.63		
办公费	25.00	25.00		
租赁费	0.66	0.66		
维修（护）费	2.87	2.87		
邮电费	7.21	7.21		
委托业务费	0.40	0.40		
印刷费	2.78	2.78		

电费	8.98	8.98		
劳务费	5.01	5.01		
办公费	21.50	21.50		
差旅费	13.31	13.31		
办公设备购置	2.37	2.37		
办公费	28.00	28.00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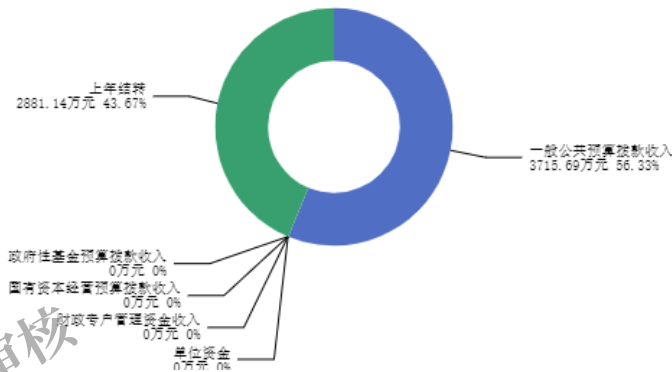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临县自然资源局预算收入总计6,596.8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715.69万元，上年结转2,881.14万元，比上年减少4948.75万元，下降42.86%，主要原因是民间资本开发造地项目交易指标成本，投资方收益资金，服务费用比上年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6,596.8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715.69万元，上年结转2,881.14万元，比上年减少4948.75万元，下降42.86%，主要原因是民间资本开发造地项目交易指标成本，投资方收益资金，服务费用比上年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县自然资源局预算收入6,596.8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15.69万元，占56.3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2,881.14万元，占43.67%。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县自然资源局支出预算6596.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7.35万元，占9.96%；项目支出5939.49万元，占90.0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县自然资源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596.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596.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715.6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881.14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4.0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62万元、农林水支出180.0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5,490.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2.6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748.2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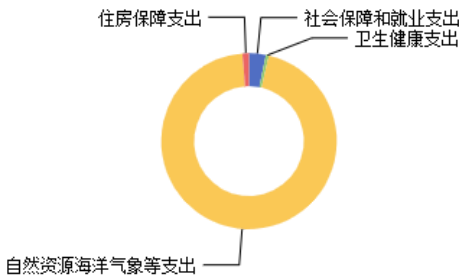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临县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715.69万元，比上年减少908.53万元，下降19.65%。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临县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715.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4.08万元,占3.07%;卫生健康支出21.62万元,占0.5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537.36万元,占95.20%;住房保障支出42.65万元,占1.15%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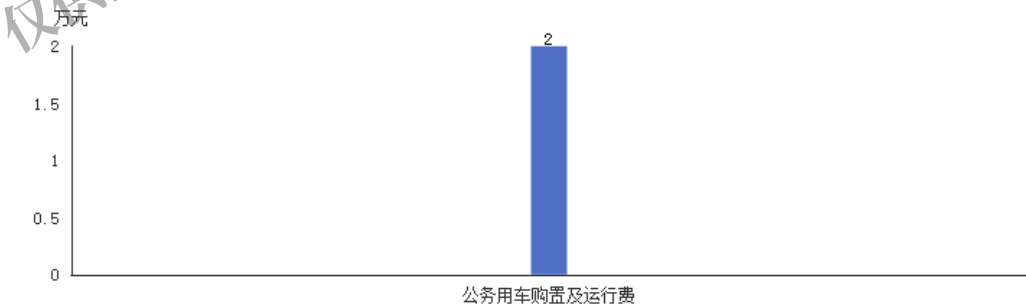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县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580.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2.9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27.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取暖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临县自然资源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27.68万元,比2024年减少28.15万元,下降101.7%,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在职人员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临县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33.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33.98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3715.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0.67万元，项目支出3135.02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临县自然资源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44个，共计金额3,135.0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金额137.5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1个，涉及金额2,997.4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4个，涉及项目金额3,135.0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项目金额137.5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1个，涉及项目金额2,997.4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77-临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临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会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行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增加	数量指标	数量	增加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	质量指标	质量	提高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提高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8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316284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临县自然资源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临县自然资源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6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临县自然资源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临县自然资源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晋政办发〔2021〕12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委、办、厅、局：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2014年5月17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暂行办法》（晋政办发〔2014〕39号）同时废止。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2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1 —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深化行政体制改革,促进政府职能转变,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改善公共服务供给方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第三条 政府购买服务应结合购买内容的市场发育程度、服务供给等特点,按照预算约束、以事定费、公开择优、诚实信用、讲求绩效的原则组织实施。

第二章 政府购买服务的主体

第四条 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是国家机关。党的机关、政协机关、民主党派机关、根据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划为承担行政职

能的事业单位和使用行政编制的群团组织机关,使用财政性资金购买服务的,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五条 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包括依法在民政部门登记成立或经国务院批准免予登记的社会组织,依法在市场监督管理或行业主管部门登记成立的企业、机构,根据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划为公益二类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事业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以及具备条件的个人。

第六条 购买主体在遵循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的前提下,可以结合购买服务项目特点设定承接主体的具体条件,但不得设置不合理条件,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第七条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参与政府购买服务。

第八条 承接主体应当符合有关政事分开、政社分开、政企分开的要求。

第三章 政府购买服务的内容

第九条 政府购买服务的内容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第十条 以下事项不得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

- (一)不属于政府职责范围的服务事项;
- (二)应当由政府直接履职的事项;

(三)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货物和工程,以及将工程和服务打包的项目;

(四)融资行为;

(五)购买主体的人员招用和聘用、以劳务派遣方式用工、设置公益性岗位等事项;

(六)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规定的其他不得作为政府购买服务内容的事项。

第十一条 政府购买服务的具体范围和内容实行指导性目录管理,指导性目录依法予以公开。

第十二条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实行省级统一管理,原则上不再分级设立。市、县两级因工作需要可在全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和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基础上予以细化,但不再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全省政府购买服务目录由省级财政部门负责统一制定。省级各部门负责在全省指导性目录范围内编制全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省级各部门应当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政府职能转变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标准化的要求,编制、调整编制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调整指导性目录应当充分征求市、县两级部门意见,根据实际需要进行专家论证。

第四章 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

第十三条 政府购买服务应当突出公共性和公益性,重点考

考虑、优先安排与改善民生密切相关,有利于转变政府职能、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的项目。

政府购买的基本公共服务项目的服务内容、水平、流程等标准要素,应当符合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相关要求。

第十四条 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服务事项,且安排预算的,可以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所需资金应当在相关部门预算中统筹安排,并与中期财政规划相衔接,未列入预算的项目不得实施。

购买主体在编报年度部门预算时,应当反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应当符合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第十五条 购买主体应当根据购买内容及市场状况、相关供应商服务能力和信用状况等因素,通过公平竞争择优确定承接主体。

第十六条 购买主体向个人购买服务,应当限于确实适宜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并且由个人承接的情形,不得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变相用工。

第十七条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环节的执行和监督管理,包括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采购政策、采购方式和程序、信息公开、质疑投诉、失信惩戒等,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制度执行。

第十八条 购买主体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绩效管理,应当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定期对所购服务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具备条件的项目可以运用第三方评价评估。

财政部门可以根据需要,对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整体工作开展

绩效评价,或者对部门实施的资金金额和社会影响大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十九条 购买主体和财政部门应当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承接主体选择、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第五章 政府购买服务的合同及履约

第二十条 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签订、履行、变更,应当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

第二十一条 购买主体应当与确定的承接主体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应当符合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

购买主体在与自然人签订服务合同时,不得涉及本办法第十条第5款内容。

第二十二条 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应当明确服务的对象、内容、期限、数量、质量、价格,绩效目标及评价指标,资金结算方式,双方权利义务事项和违约责任等内容。

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应当依法予以公开。

第二十三条 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履行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第二十四条 购买主体应当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履约管理,开展绩效执行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督促承接主体严格履行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向承接主体支付款项。

第二十五条 承接主体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不得将服务项目转包。

第二十六条 承接主体应当建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台账,依照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记录保存并向购买主体提供项目实施相关重要资料信息。

第二十七条 承接主体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财务规定,规范管理和使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资金。

承接主体应当配合相关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

第二十八条 承接主体可以依法依规使用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向金融机构融资。

购买主体不得以任何形式为承接主体的融资行为提供担保。

第六章 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

第二十九条 有关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的监督管理机制。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应当自觉接受财政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以及服务对象的监督。

第三十条 购买主体、承接主体及其他政府购买服务参与方在政府购买服务活动中,存在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予以处理处罚;存在截留、挪用和滞留资金等财政违法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

等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三十一条 财政部门、购买主体及其工作人员存在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以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二条 涉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实施和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政府购买服务应当有效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实行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共享，符合政府信息公开要求。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2014 年 5 月 17 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暂行办法》（晋政办发〔2014〕39 号）同时废止。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 年 2 月 5 日印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